

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2 月 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常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3,500,000 股（含 3,500,000 股），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 5.00 元，以现金认购募集资金部分不超过 12,500,000.00 元（含 12,500,000.00 元）。剩余部分以非现金资产认购。具体发行内容详见《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8-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9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股东常功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股票发行的需要，公司与程绍辉、魏娜、王澜舟、新余渝州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常功、王卫新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合同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核确认及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9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股东常功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内黄县宏图养殖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股票发行的需要，公司与内黄县宏图养殖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内黄县宏图养殖有限公司拟以母猪 1267 头、种公猪 12 头认购诺必隆 100 万股股份。合同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核确认及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份总数、股本结构将发生变化。《公司章程》原文为：“第一章总则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修改为：“第一章总则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50 万元。”

(2) 《公司章程》原文为：“第三章股份第一节股份发行第十六

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00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第三章股份第一节股份发行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35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便于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工作的高效进行和顺利实施，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工作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股票发行工作需要向主办券商及上级主管部门递交所有申请、材料的准备、申请、备案；

(2) 股票发行工作中向上级主管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中国证监会）所有申报、备案文件手续的办理；

(3) 与证券服务机构及其他相关中介机构签署聘任协议；

(4) 股票发行及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5)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情况，修改公司章程公司股份数及公司注册资本等相应条款；

(6) 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7) 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加强对筹资行为的内部控制，防范筹资风险，根据《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8-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内黄县宏图养殖有限公司涉及的该公司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黄县宏图养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图养殖”）拟以其名下的生物性资产认购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公司聘请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拟收购宏图养殖公司的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了编号为中铭评报字[2018]第 16012 号《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内黄县宏图养殖有限公司涉及的该公司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评估的内黄县宏图养殖有限公司的资产在持续经营的假设前提下的市场价值为 504.55 万元。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内黄县宏图养殖有限公司涉及的该公司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18-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定向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和评估结论的合理性、评估方法的适用性、主要参数的合理性、未来收益预测的谨慎性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本次交易价格为交易各方的真实意思表示，符合法律、法规以及《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标的作价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利益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告编号：2018-007

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6 日